

銅鑼灣行人專用區閉路電視系統的運作情況及維修保養安排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報告銅鑼灣行人專用區閉路電視系統的運作情況，並就其未來路向諮詢委員的意見。

背景

2. 在 2009 年 12 月 12 日晚上，銅鑼灣駱克道 541-543 號附近發生高空投擲腐蝕性液體事件，造成多名途人受傷。為保障公眾安全，灣仔區議會委託機電工程署(以下簡稱機電署)於下列四幢大廈的天台裝設 24 小時自動運作的閉路電視系統(以下簡稱系統)，以監察及阻嚇高空擲物：

- (a) 駱克道 496-498 號合亞廣場
- (b) 羅素街 59-61 號麗園大廈
- (c) 東角道 24 號置安大廈
- (d) 百德新街 22-36 號珠城大廈

系統的安裝位置請參閱附件一。系統於 2010 年底至 2011 年初陸續完成安裝及投入服務。整項工程計劃(包括採購及安裝系統、以及為期三年(第一期)的系統維修保養工作)的總開支約為 485 萬元。

3.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曾於 2019 年 7 月 23 日就系統的運作情況進行討論。在是次會議中，委員會決定在系統的第三期維修保養服務合約期滿後，維持系統運作三年(即第四

期維修保養服務：由 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系統第四期的維修保養服務開支共約 240 萬元(平均每年約 80 萬元)。機電署以按年形式收取保養費用，如取消保養合約需一個月前通知。

閉路電視系統運作情況

4. 自 2019 年中的檢討完成後，系統繼續如常運作。由安裝至今，灣仔民政事務處(“本處”)沒有收到任何有關系統運作的投訴；另收到兩次由警務處要求提取閉路電視影像的申請¹。

5. 目前機電署承辦商每星期檢查系統，確保系統維持正常運作。

未來路向

6. 就閉路電視系統的未來路向，現擬備以下兩個方案供委員考慮及討論：

(a) 方案一：保留現有系統

- (i) 為善用資源，我們與機電署探討縮減營運成本的可能性。機電署在考慮系統的運作表現後，建議把檢查次數由現時每星期一次減至每月一次。就此，機電署初步估算再維持系統繼續運作多三年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所需費用共約 123 萬元(平均每年維修費用約 41 萬元，分項如下)。若日後維修涉及更換機件，費用則按個別情況計算。

¹ 根據記錄，灣仔民政事務處收到警務處兩次要求提取閉路電視影像的申請，分別是 2012 年 8 月 16 日及 2016 年 11 月 24 日，並獲由區議會主席、當區區議員及灣仔民政事務專員組成的審核小組批准。

	項目	預算每年費用 (HK\$)
(1)	日常維修保養及每月一次系統檢查費用	350,560
(2)	機電工程營運基金收取費用[(1)的 16%]	56,090
	預算費用總額[(1)+(2)]	406,650 (約 410,000)

(ii) 上述費用納入本處的每年日常維修保養地區小型工程項目的經常性開支支付。

(b) 方案二：清拆系統

(i) 若不保留有關系統，機電署初步估算拆除費用約 9.5 萬元。

(ii) 有關清拆費用將由本處的每年日常維修保養地區小型工程項目的經常性開支支付。

7. 就閉路電視系統的未來路向，民政處已經徵詢警務處的意見。警方表示由於銅鑼灣區行人專用區一帶行人眾多，除了安排警員在有關地點巡邏外，系統的設立對監察、防止及偵查高空擲物的罪案亦有一定效用，因此警方支持維持系統繼續運作，以保障公眾安全。

徵詢意見

8. 請委員備悉上述系統運作情況的報告，並就是否保留閉路電視系統提供意見。

灣仔民政事務處

2023 年 2 月